

最高投标限价公布函

工程名称：东沙角 43、45、47、49、51、53 号危旧房屋修复改造工程施工总承包

最高投标限价（元）：10358715.17

分部分项工程费（元）：6,188,581.53

措施项目费（元）：670,429.39

其中文明施工措施费（元）：93,816.01

其中环境保护措施费（元）：85,287.28

其中临时设施措施费为（元）：110,873.47

其中安全生产措施费为（元）：260,126.22

其中措施实施费为（元）：120,326.41

其他项目费（元）：2,813,176.41

其中暂列金额（元）：618,858.15

其中专业暂估价（含税）：2,044,100.21

税金（元）：686,527.84

对公开招标工程，投标人须按照公布的措施项目费、暂列金额、暂估价报价。

